

# 2025 年省级预算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 测评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第 5 包)

财政编号：FS34000120254101 号

项目编号：2025BFAFZ01428-5

买方：安徽省数据资源管理局 电话：0551-62999975

卖方：安徽国康网络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电话：0551-65220098

见证方：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0551-66223645

买方通过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卖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 一、服务名称及内容

(一) 服务名称：2025 年省级预算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第 5 包）。

(二) 服务内容：对安徽省纪委监委、省委党校、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管局等单位的 38 个等级保护对象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具

体服务内容及要求同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 二、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采购文件及答疑、更正公告；
- (2) 采购文件标准文本中的“合同条款”；
- (3) 中标或成交公告；
- (4) 卖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及书面承诺函；
- (5) 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

##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841500.00元(人民币大写：捌拾肆万壹仟伍佰圆整)。

## 四、服务期限

卖方应于合同签字生效后开始计算的6个月内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等保对象所属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在6个月的时间范围内与中标供应商协商合理设定服务期限。

## 五、验收要求

### (一) 质量标准

卖方保证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卖方相关服务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 (二) 验收组织

等保对象所属单位负责组织初验工作，买方负责组织终验工作。

### （三）验收程序

卖方完成合同服务内容后，向等保对象所属单位提交验收材料申请初验，初验通过后由买方组织终验。

###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且卖方提供等额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生效后，买方支付 2025 年省级预算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合同总价款的 60%作为预付款，即¥504900.00 元(人民币大写：伍拾万肆仟玖佰圆整)；验收合格后买方支付剩余 40%合同款项，即¥336600.00 元(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陆仟陆佰圆整)。

注：如卖方在签订合同时书面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可不提供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

### 七、售后服务

（一）卖方对合同服务的免费维护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年。

（二）在项目实施或验收过程中，如买方、等保对象所属单位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发现服务的质量或内容与政府采购合同不符；或者证实服务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等），买方或等保对象所属单位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部分。

（三）如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或等保对象所属单位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 八、违约责任



(一)除不可抗力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经双方协商无法达成一致处理意见的,那么买方按每迟延履行一日扣除合同金额的 0.5 ‰作为违约责任,最高扣除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履行的扣除金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买方有权书面通知卖方解除本合同,并就此受到的损失,有权在预付款保函中予以扣除,预付款保函无法包含损失的,买方有权继续要求卖方承担赔偿责任。

(二)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买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经双方协商无法达成一致处理意见的,那么卖方可要求买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卖方有权在要求买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买方解除本合同。

(三)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或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或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四)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

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五）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买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买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买方违约。

## 九、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合肥市签订。

## 十、合同的终止

（一）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 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其他终止合同的条款。

（二）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 十一、其他

（一）买卖双方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执行期内，买卖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二）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时，买卖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三）合同未尽事宜，买卖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陆份，买方执叁份，卖方执贰份，见证方执壹份，自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买 方：安徽省数据资源管理局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2025.7.15

卖 方：安徽国康网络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2025.7.15

见证方：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